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7 日

府地用字第

11303643432

圖幅：第 1 幅(共 1 幅)

桃園市政府

桃園市大溪區坑底段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

市政府印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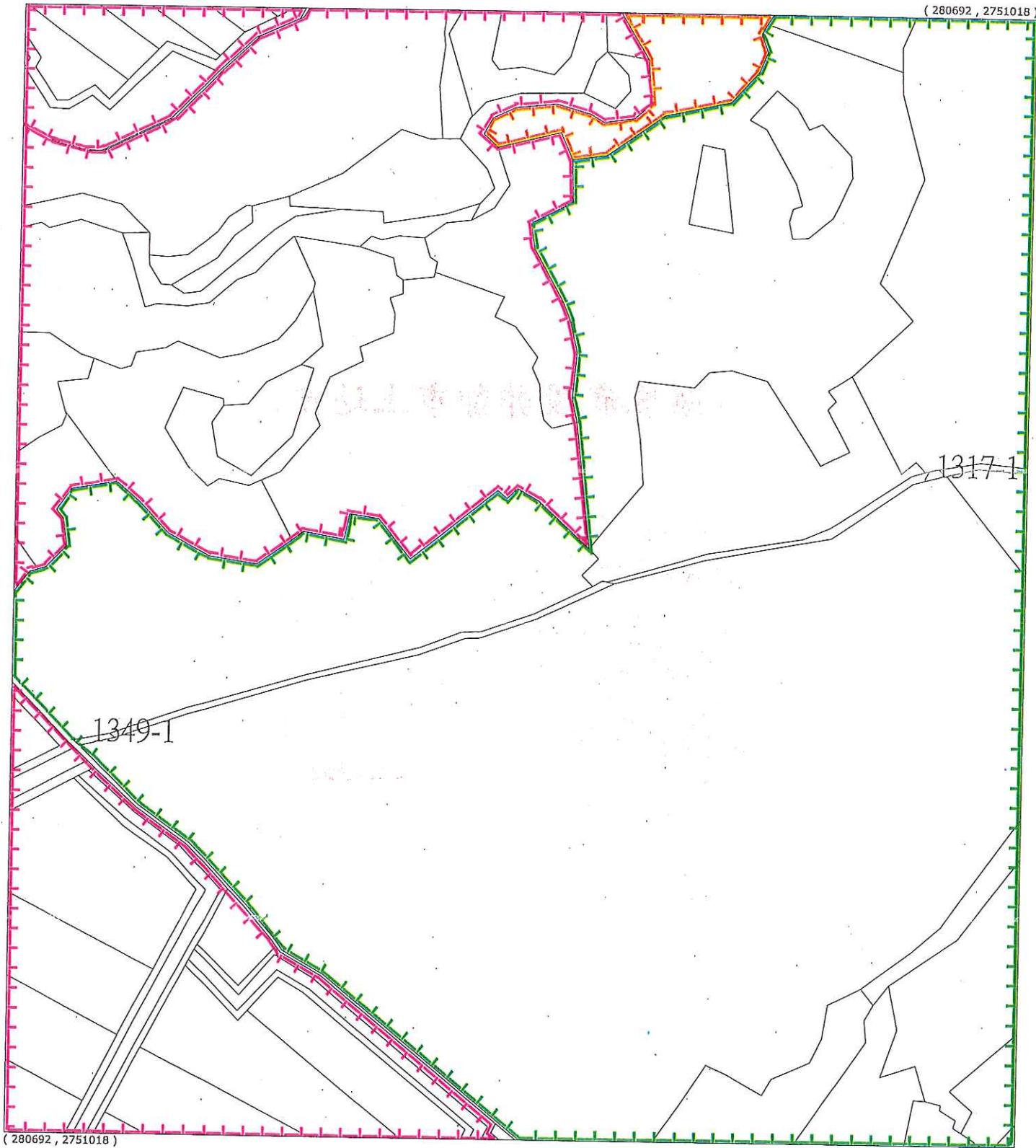
內政部印信



本案共 1 份計 1 頁/共 2 筆

桃園市大溪區坑底段1317-1地號等2筆土地

( 280692 , 2751018 )



繪製日期：民國113年2月5日

比例尺：1/1000

用途或異動別：補辦編定

市縣(市)別：桃園市

鄉(鎮市區)別：大溪區

段小段別：坑底段

地號：1317-1等宗地

異動總筆數：共2筆

異動總面積：24.63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別：山坡地保育區

用地別：交通用地

-基本圖-



-使用分區-

二〇一 風景區

二〇二 一般農業區

二〇三 山坡地保育區